

#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办公室文件

师办发〔2020〕3号

---

## 关于九师居民用电享受政府补贴的请示

兵团发改委：

根据《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全区居民生活用电同价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新发改能价〔2017〕1306号）《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合理调整我区电价结构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新发改能价〔2017〕1335号）规定，九师居民用电从2018年7月1日起由0.625元/千瓦时下调至0.49元/千瓦时，与国网公司居民用电到户价0.39元/千瓦时相差0.10元/千瓦时。

经认真测算，现申请2018年下半年九师居民用电享受政府补贴165.42万元，2019年九师居民用电享受政府补贴420.23万元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

(联系人: 张世鹏 联系电话: 18097710401)